

丽江市工业厂房结构安全检测鉴定服务

产品名称	丽江市工业厂房结构安全检测鉴定服务
公司名称	深圳中正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价格	2.00/平方米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宝雅路23号三楼
联系电话	13590461208

产品详情

丽江市工业厂房结构安全检测鉴定服务

建筑结构荷载设计手册中给出了如何确定楼面等效均布荷载的方法，详见下文：

(1) 楼、屋面的等效均布活荷载应在其设计控制部位上，根据需要按内力（弯矩、剪力、轴力）、变形、裂缝的等值要求来确定等效均布活荷载，在一般情况下可按内力等值的方法来确定荷载。(2) 由于实际工程中工艺安装要求以及使用布置的不同，楼面活荷载差别可能很大，此情况下应该分区域，分别确定各区域的等效均布活荷载。(3) 连续梁、板的等效均布活荷载，可接单跨简支梁、板计算，但计算梁、板得实际内力时仍应按连续结构考虑。确定等效均布活荷载时，可根据弹性体系结构力学方法计算。(4) 单向板上局部荷载（包括集中荷载）的等效均布活荷载 q_e 可按下式计算： $q_e=8M_{max}/b \times l \times l$ 式中： l -板的跨度； b -板上局部荷载效应的有效分布宽度值； M_{max} -简支板的弯矩值。上述各字母具体如何取值在《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01）*61页中有详尽解释，此处不再详叙。

在实际工程中，栈桥内设皮带机，皮带机支架下端均设置预埋件，并由工艺*提供预埋件尺寸及所承受荷载大小。

一、工业厂房楼板承重标准

1 工业建筑楼面在生产使用或安装检修时，由设备、管道、运输工具及可能拆移的隔墙产生的局部荷载，均应按实际情况考虑，可采用等效均布活荷载代替。

注:1) 楼面等效均布活荷载，包括计算次梁、主梁和基础时的楼面活荷载，可分别按本规范附录B的规定确定。

2) 对于一般金工车间、仪器仪表生产车间、半导体器件车间、棉纺织车间、轮胎厂准备车间和粮食加工车间，当缺乏资料时，可按本规范附录C采用。

2 工业建筑楼面(包括工作平台)上无设备区域的操作荷载,包括操作人员、一般工具、零星原料和成品的自重,可按均布活荷载考虑,采用 $2.0\text{kN}/\text{m}^2$ 。生产车间的楼梯活荷载,可按实际情况采用,但不宜小于 $3.5\text{kN}/\text{m}^2$ 。

3 工业建筑楼面活荷载的组合值系数、频遇值系数和准*值系数,应按实际情况采用;但在任何情况下,组合值和频遇值系数不应小于0.7,准*值系数不应小于0.6。

二、厂房承重检测鉴定,厂房什么情况需要做厂房承重检测鉴定

厂房承重检测鉴定,厂房什么情况需要做厂房承重检测鉴定,将厂房的整体、结构或区段系统划分为一个或多个评定单元进行综合评定。

检测项目:厂房承重,荷载(承载力)检测,房屋承重鉴定。

适用范围:需要进行厂房承重检测、厂房第三方竣工验收的。

检测内容:

- 1、针对承重结构系统、结构布置和支撑系统、围护结构系统三个组合项目进行厂房承重检测。
- 2、依据《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03:2007)的规定,采用钻芯法检测梁、柱的混凝土强度。
- 3、按照《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08)的规定,采用磁感仪检测梁、板及柱的钢筋配置情况。
- 4、根据《房屋质量检测规程》(DG/TJ08-79-2008)的规定,检查裂缝的宽度、裂缝位置及裂缝的分布情况。
- 5、检测钢筋混凝土梁、柱的几何尺寸及楼板的厚度,对平面布置、轴线尺寸及层高进行检测;
- 6、检查建筑物的外观质量。
- 7、其他需要检测的项目。

建筑结构的现场检测方法很多,每种方法都有相应的检测技术标准,譬如《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和《钻芯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等等。选用检测方法时应遵循下列基本规定:(1)根据检测项目、检测目的、建筑结构状况、现场条件并结合已有检测手段和设备来选择合适的检测方法

。(2)现场检测宜**选用对结构构件无损伤或损伤较小的检测方法。当选用局部破损的取样检测方法或原位检测方法时,宜选择结构构件受力较小的部位,并不得损害结构的安全性。当对古建筑和有纪念性的既有建筑结构进行检测时,应避免对建筑结构造成损伤。对重要和大型公共建筑的结构动力测试,应根据结构的特点和检测的目的,分别采用环境振动和激振等方法。对重要大型工程和新型结构体系的安全性监测,应根据结构的受力特点**监测方案,并应对监测方案进行论证。(3)对于通用的检测项目,应选用地区标准或行业标准;对于有地区特点的检测项目,可选用地方标准;对同一种方法,地方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不一致时。有地区特点的部分宜按地方标准执行,检测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操作要求应按地区标准或行业执行;当地区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确有差异或存在明显不适用问题时,可对相应规定做适当调整或修正,但调整与修正应有充分的依据,调整与修正的内容应在检测方案中予以说明,必要时应向委托方提供调整与修正的检测细则。(4)采用扩大检测标准适用范围的检测方法时,应遵守下列规定:所检测项目的目的与相应检测标准相同;检测对象的性质与相应检测标准检

测对象的性质相近；应采取有效的措施，消除因检测对象性质差异二存在的检测误差；检测单位应有相应的检测细则，在检测方案中应予以说明，必要时应向委托方提供检测细则。(5)采用检测单位自行开发或引进的检测仪器及检测方法时，应遵守下列规定：该仪器或方法**通过技术鉴定，并具有一定的工程检测实践经验；该方法应事先与已有成熟方法进行比对试验；检测单位应有相应的检测细则；在检测方案中应予以说明，必要时向委托方提供检测细则。